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委托，对（重招）天津南港120万吨/年乙烯及下游高端新材料产业集群项目酸碱罐组及火炬设施屏蔽泵11台所需屏蔽泵进行公开招标。今发布公告，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

1. 招标编号：WZ20220418-2301-4660-B1

2. 项目内容：（重招）天津南港120万吨/年乙烯及下游高端新材料产业集群项目酸碱罐组及火炬设施屏蔽泵11台

项目概况：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3. 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屏蔽泵\卧式1~5m ³ /h 55~75m水封水 -20~80℃/ <0MPa/2~3m	2.00	台	包1-1
2	屏蔽泵\卧式1~5m ³ /h 75~100m浓硫酸 -20~80℃/0~2MPa/3~4m	3.00	台	包1-1
3	屏蔽泵\卧式1~5m ³ /h 55~75m水封水 -20~80℃/ <0MPa/2~3m	2.00	台	包1-1
4	屏蔽泵\卧式1~5m ³ /h 55~75m水封水 -20~80℃/ <0MPa/2~3m	2.00	台	包1-1

4. 交货期和地点：2022年10月30日、天津南港乙烯项目现场

5.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5.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5.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5.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6. 其他资格要求：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相互间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具备前述情况之一的，只能由其中一家企业（公司）申请投标。如出现同时投标的情况，该多名申请人将同时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2. 其它技术否决项详见招标技术文件。提供的产品能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允许正偏离），并对招标技术文件中所有★项条款逐条按要求做出具体响应，★项只要有一项不满足，否决投标。3.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设备/材料采购、制造、检验、试验、组装、验收和交货过程产生的工程信息，按本项目数字化交付相关要求（详见附件）提交最终版资料。投标人承诺投标总价包含数字化交付相关费用，如果报价文件没有明确报出数字化交付费用，则表示此项免费提供。4. 投标人承诺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一个月内申请法人信用认证和产品质量评价，三个月内完成相关认证评价。重要设备材料需外购原材料和外协件的分供方应当完成信用认证。未履行承诺的供应商，纳入投标不诚信记录，在新一轮招标中给予扣分。5. 其它技术否决项详见招标技术文件。提供的产

品能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允许正偏离），并对招标技术文件中所有▲项条款逐条按要求做出具体响应，▲项累计不满足5项否决。

6. 提供连续最近三年完整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无连续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的否决，若投标前尚未完成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则报告年度要求可依次往前推一年；或易派客法人信用认证为AA级以上。

7. 询价书和资格条件要求不一致的，以资格条件要求为准。

8. 投标人所提供的泵组必须在供货商已完成的设计、制造和应用产品范围内，近3年（2019-2021）在石油化工行业至少有十台同类型的泵组在相似工艺操作条件下连续稳定运行两年的业绩。

9. 投标商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符合条件的相关业绩列表，并标明工程项目名称、合同号、型号、功率、流量、扬程、投用时间、用户名称及业主方相关人员联系电话，并提供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的业绩证明。

10. （承上）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业绩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如合同首页及相应发票、双方签字盖章页、供货范围描述页、主要技术参数页关键页面、用户签字盖章的验收报告）。如合同不能体现业绩满足要求，还应提供数据单或其它补充证明材料，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数据不足的业绩将视为无效业绩。

11. 除得到确认的偏差外，屏蔽泵的设计、制造、检验试验等需满足 API685-2011 和本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

12. 制造厂须具备独立的试验设备，所有泵均在制造厂车间进行全速、全流量性能试验和机械运转试验。（制造厂应提供试验台的图片及说明）。

13. 供货范围不应低于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并提供标明供货范围的 P&ID 和填充完整的买方数据表（本招标技术文件所附的所有数据表）、屏蔽泵性能曲线。

14. 投标人须提供与询价文件偏离说明，如有须逐项列出，如无偏离内容须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无偏离。

15. 投标人通过ISO9001或GB/T1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或GB/T2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或GB/T45001或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状态有效（投标人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屏）。

16. 投标商须承诺负责设备的系统总成、安装指导、调试、试运：开车、联机、测试、长期运行服务及 备件供应保障。

17. 货到验收合格并票据验收合格90日内付款95%，质保金5%

18. 因电子商务招标系统的问题，招标委托单名称及物资数量已固化不能修改。此次重新招标的物资数量以料表为准。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9.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标法。

12.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1000.00元人民币，采用网上支付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2年4月14日15:00时至2022年4月19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

14.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招标文件采取网上在线购买方式，申请人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基本信息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或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线上传至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存入U盘，用信封单独密封，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至开标地点：天津招标中心-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上投标评标）。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中国石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完成后制作工具自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

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打印版本（纸质版投标文件首页加盖公司公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04月21日09:00时。

17. 开标时间：2022年04月21日09:00时。

开标地点：天津招标中心-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上投标评标）。不接受 邮 寄的投标文件。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sinopec.com>) 同时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19.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2年04月21日09:00时前与闻姝雅联系，技术咨询请与刘正来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20. 其他重要要求：无。

21. 投标说明：（一）报名提示： 1. 各投标人下载完招标文件及附件后，请先认真阅读附件“CA版特别说明及电子发票”。 2. 请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注意，如购买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必须在本次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日期后3日内将放弃投标函发至 (wzvensy@sinopec.com)，放弃投标函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放弃投标函、最终又未递交投标文件的情况，相关投标人将被纳入中石化供应商诚信体系考核，在今后的招标过程中进行考核扣分。决定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不需要回应。（二）支付提示： 1. 招标项目中含“（重招）”二字的，为重新招标项目，参加过第一次招标的投标人可免于支付重新招标的标书费，投标报名后可直接下载标书，系统会给供应商弹出重新招标不需支付标书费的提示。如有系统问题请务必提前联系招标人员，自行重复支付标书费的，一概不予退回。 2. 标书费必须在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网上支付，发票开具投标人单位名称。可以在系统直接下载开票时间在三个月内的电子发票；开票时间在三个月外的，可登录51发票平台下载。（三）标书制作提示： 1. 招标公告中第5、6条相关资格要求为否决项，必须在技术标书中一一响应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投标。 2. 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等）均以澄清的方式在招标平台系统中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招标平台中的澄清内容，对澄清内容有疑问的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四）标书递交提示： 1. 请在开标前（最好提前2天）上传加密的技术和商务电子标书，以避免上传出现问题无法解决。 2. 本招标项目仅要求在系统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无须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和 U 盘。招标文件如有与此不一致的描述，以此为准。 3. 应疫情防控需要，各投标商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但需安排被授权代表在线处理解密及答疑等相关投标事宜。招标文件如有与此不一致的描述，以此为准。（五）相关顾问联系方式： 费用支付系统问题请询400-819-8786或95388-5。招标文件下载以及其他系统操作，网站网页等问题，请询400-819-8786。（六）招标中心咨询热线：022-58068961（胡经理）。

22. 联系方式：

投标咨询：

联系人： 闻姝雅
电话： 022-58068993
电子邮件： wzvensy@sinopec.com

技术咨询：

联系人： 刘正来

联系人：刘正木
电话：022-63802243
电子邮件：liuzhenglai.tjsh@sinopec.com

